



亞洲金融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Asia Financial Holdings Ltd.

在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62)

中期報告書

截至二〇〇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董事

陳有慶(執行董事及主席)
陳智思(執行董事及總裁)
陳智文(執行董事)
王覺豪(執行董事)
劉奇喆
李東海 博士
陳永立
黃松欣
黃宜弘 博士
蕭智林
宮崎守
陳有桃
馬照祥*
周淑嫻*
高永文*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總辦事處及 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德輔道中19號
環球大廈16樓

電話 : (852) 3606 9200
圖文傳真: (852) 2545 3881
網址 : www.afh.hk
電郵地址: contactus@afh.hk

Asia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 亞洲金融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未經審核之簡明綜合業績如下:

未經審核之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收益	三	450,873	412,821
保費毛額		450,873	412,821
分保人攤佔保費毛額		(152,950)	(145,428)
未滿期保費撥備轉變		(7,758)	(23,118)
人壽儲備轉變		(1,520)	(822)
保險合約保費收入淨額		288,645	243,453
已支付賠款毛額		(161,405)	(162,313)
分保人攤佔已支付賠款毛額		40,116	52,839
未付賠款轉變毛額		(37,451)	(13,254)
分保人攤佔未付賠款轉變毛額		4,531	(1,310)
索賠淨額		(154,209)	(124,038)
佣金收入		21,712	23,541
佣金費用		(97,035)	(90,984)
佣金費用淨額		(75,323)	(67,443)
承保業務管理費用		(18,897)	(18,402)
承保溢利		40,216	33,570
股息收入		27,624	23,659
投資之已變現盈利/(虧損)		(60,831)	83,183
投資之未變現盈利/(虧損)		(179,275)	151,575
利息收入		39,035	53,689
其他收益		2,312	17,650
經營支出		(130,919)	363,326
		(39,905)	(38,164)
		(170,824)	325,162

未經審核之簡明綜合收益表(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所佔共同控制實體損益		(34,624)	23,323
所佔聯營公司損益		(961)	3,344
除稅前溢利／(虧損)	四	(206,409)	351,829
稅項	五	20,121	(22,265)
期內溢利／(虧損)		(186,288)	329,564
所佔：			
本公司股東		(185,922)	328,676
少數股東權益		(366)	888
		(186,288)	329,564
中期股息	六	10,527	98,958
每股中期股息	六	1.0港仙	9.4港仙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七		
基本—按期內溢利／(虧損)		(17.7港仙)	31.2港仙
攤薄—按期內溢利／(虧損)		不適用	不適用

未經審核之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00,097	202,728
投資物業		3,780	3,780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291,960	306,027
借予共同控制實體之貸款		68,821	70,964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69,919	72,823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107,500	107,510
持有直至到期之證券	八	367,465	294,109
備供銷售證券	九	921,459	922,379
貸款及墊款及其他資產	十	229,655	292,596
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證券	十一	2,081,944	2,011,928
應收保險款項	十二	142,848	149,389
分保資產		366,378	342,444
遞延稅項資產		10,353	—
抵押存款	十三	52,883	34,831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十三	2,137,127	2,471,471
資產總額		<u>7,052,189</u>	<u>7,282,979</u>
權益及負債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1,052,739	1,052,739
儲備		4,418,849	4,622,819
擬派股息		10,527	98,958
少數股東權益		5,482,115	5,774,516
		<u>16,848</u>	<u>17,214</u>
權益總額		<u>5,498,963</u>	<u>5,791,730</u>
負債			
保險合約負債		1,217,125	1,148,154
應付保險		168,206	154,228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265	265
其他負債		110,021	121,074
應付稅項		57,609	56,242
遞延稅項負債		—	11,286
負債總額		<u>1,553,226</u>	<u>1,491,249</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7,052,189</u>	<u>7,282,979</u>

未經審核之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之權益總額	5,791,730	5,445,374
備供銷售證券之公平價值變動	(10,587)	81,288
所佔投資重估儲備變動	50	(42)
匯兌重新調整	3,016	(352)
直接於權益確認之收入及支出總額	(7,521)	80,894
以下應佔本期溢利／(虧損)：		
本公司股東	(185,922)	328,676
少數股東權益	(366)	888
股息：		
宣派二零零六年末期股息	—	(115,801)
宣派二零零七年末期股息	(98,958)	—
於六月三十日之權益總額	<u>5,498,963</u>	<u>5,740,031</u>



未經審核之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入淨額	262	283,01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	(363,504)	(208,136)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	(98,958)	(115,801)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之減少淨額	(462,200)	(40,921)
期初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u>2,379,644</u>	<u>1,732,687</u>
期末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u>1,917,444</u>	<u>1,691,766</u>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結餘之分析		
庫存現金及銀行結存	214,569	298,110
於購入時原訂於三個月內到期之定期存款	1,732,300	1,406,267
減：抵押銀行存款(已列入上述庫存現金及銀行結存及於購入時 於三個月內到期之定期存款)	(29,425)	(12,611)
	<u>1,917,444</u>	<u>1,691,766</u>



附註

一、 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之「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所採納的會計準則和編製基準與本公司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週年財務報告是一致的，但不包括下列所述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開始採納新增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

HK(IFRIC) 詮釋11「HKFRS 2—集團及司庫股份交易」

HK(IFRIC) 詮釋11要求作出安排，當僱員獲授集團股本工具的權利時，不論是集團向另一方購買的工具、或由股東提供所需的股本工具，都計入一個以股本交收計劃內。HK(IFRIC) 詮釋11亦提及涉及集團內兩個或以上實體的以股本支付交易的會計。

HK(IFRIC) 詮釋12「服務特許權安排」

HK(IFRIC) 詮釋12要求公共對私人服務特許權安排的經營者要根據合約安排細則，確認用作交換建造合約已收或應收報酬為一項金融資產及／或一項無形資產。HK(IFRIC) 詮釋12亦提及經營者應如何應用現行HKFRSs，以說明由服務特許權安排中產生的義務與權利，透過服務特許權安排，政府或公共機構賦予建造基本建設合約，用作提供公共服務及／或供應公共服務。

HK(IFRIC) 詮釋14「HKAS 19—界定利益資產的限制、最低撥款規定以及相互關係」

HK(IFRIC) 詮釋14提出在HKAS 19僱員福利下如何評估限制、有關可以被確認為一項資產的界定福利計劃(特別當最低撥款規定存在時)將來供款退款或減少的金額。

採納該等新HKFRS詮釋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並無任何重大影響，亦不會導致須重列比較數字。



附註(續)

二、 分部資料

(a) 業務分類

下表載列按本集團業務類別劃分之收入及業績。

集團	保險 港幣千元	公司 港幣千元	項目抵銷 港幣千元	綜合 港幣千元
截至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分部收入：				
外界客戶	450,873	—	—	450,873
其他收入、收益及盈虧淨額	(74,520)	(96,615)	—	(171,135)
業務單位之間	2	—	(2)	—
總計	<u>376,355</u>	<u>(96,615)</u>	<u>(2)</u>	<u>279,738</u>
分部業績	<u>(52,305)</u>	<u>(118,519)</u>	<u>—</u>	<u>(170,824)</u>
所佔損益：				
共同控制實體	(42,336)	7,712	—	(34,624)
聯營公司	(1,159)	198	—	(961)
除稅前虧損				(206,409)
稅項	5,200	14,921	—	20,121
期內虧損				<u>(186,288)</u>
集團				
	保險 港幣千元	公司 港幣千元	項目抵銷 港幣千元	綜合 港幣千元
截至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分部收入：				
外界客戶	412,821	—	—	412,821
其他收入、收益及盈虧淨額	191,304	138,452	—	329,756
業務單位之間	2,280	—	(2,280)	—
總計	<u>606,405</u>	<u>138,452</u>	<u>(2,280)</u>	<u>742,577</u>
分部業績	<u>206,884</u>	<u>118,278</u>	<u>—</u>	<u>325,162</u>
所佔損益：				
共同控制實體	18,045	5,278	—	23,323
聯營公司	3,296	48	—	3,344
除稅前溢利				351,829
稅項	(11,592)	(10,673)	—	(22,265)
期內溢利				<u>329,564</u>

附註(續)

二、 分部資料(續)

(b) 地區分類

本集團收入及業績，逾90%乃來自在香港進行之業務。

三、 收益

收益，亦即本集團營業額，為來自期內直接及分保業務折扣後之保費毛額。

四、 除稅前溢利／(虧損)

本集團之經營業務溢利／(虧損)已計入／(扣除)下列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核數師酬金	(1,125)	(1,016)
折舊	(8,205)	(5,229)
員工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34,452)	(35,673)
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約之最低租賃款項	(962)	(1,201)
出售持作出售物業之收益	—	4,828
股息收益：		
上市投資	22,932	20,859
非上市投資	4,692	2,800
利息收入	39,035	53,689
投資之已變現盈利／(虧損)：		
— 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證券	(58,267)	83,793
— 備供銷售證券	(66)	12
— 贖回／收回持有直至到期證券	(2,498)	(622)
	<u>(60,831)</u>	<u>83,183</u>
投資之未變現盈利／(虧損)：		
— 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證券	(179,275)	151,771
— 備供銷售證券	—	(196)
	<u>(179,275)</u>	<u>151,575</u>

附註(續)

五、 稅項

本集團之香港利得稅已根據期內於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之稅率(二零零七年：17.5%)計算。海外稅項乃根據應課稅溢利按本集團業務所在國家之適用稅率，並根據有關國家之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本期當期稅項支出：		
香港	459	22,484
海外	1,449	596
前期超額準備	(390)	(815)
遞延稅項收入	(21,639)	—
期內稅項支出／(收入)	<u>(20,121)</u>	<u>22,265</u>

六、 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中期股息：		
每股普通股港幣1.0仙(二零零七年：港幣9.4仙)， 按期內已發行股份1,052,739,428股 (二零零七年：1,052,739,428股)計算	<u>10,527</u>	<u>98,958</u>

董事會宣佈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八日以現金派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之中期股息每股港幣1.0仙(二零零七年：每股港幣9.4仙)給予於二零零八年十月十七日辦公時間結束時名列股東名冊上之股東。

七、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應佔期內虧損港幣185,922,000元(二零零七年：溢利港幣328,676,000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1,052,739,428股(二零零七年：1,052,739,428股普通股)計算。

附註(續)

八、 持有直至到期之證券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於香港上市之債務證券，按攤銷成本	10,623	10,645
於香港以外地區上市之債務證券，按攤銷成本	280,938	155,467
非上市之債務證券，按攤銷成本	75,904	127,997
持有直至到期證券總額	<u>367,465</u>	<u>294,109</u>
持有直至到期上市及非上市證券之公平價值	<u>363,689</u>	<u>289,603</u>

於結算日，持有直至到期之證券按發行機構界別之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公營實體	44,648	40,670
銀行及其他財務機構	259,224	197,312
公司實體	63,593	56,127
	<u>367,465</u>	<u>294,109</u>

於結算日，持有直至到期之證券之到期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尚餘期限如下：		
三個月或以下	—	15,670
一年或以下但超過三個月	23,512	23,662
五年或以下但超過一年	223,109	91,964
五年以上	120,844	162,813
	<u>367,465</u>	<u>294,109</u>

附註(續)

九、 備供銷售證券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於香港以外地區上市股票，按市值	<u>657,552</u>	<u>668,139</u>
非上市股票，按成本 減值	<u>243,734</u> <u>(10,620)</u>	<u>251,524</u> <u>(18,184)</u>
	<u>233,114</u>	<u>233,340</u>
非上市債券，按成本 減值	<u>37,693</u> <u>(6,900)</u>	<u>27,800</u> <u>(6,900)</u>
	<u>30,793</u>	<u>20,900</u>
備供銷售證券總額	<u>921,459</u>	<u>922,379</u>

於結算日，備供銷售證券按發行機構界別之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銀行及其他財務機構 公司實體	<u>669,595</u> <u>251,864</u>	<u>665,707</u> <u>256,672</u>
	<u>921,459</u>	<u>922,379</u>

十、 貸款及墊款及其他資產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貸款及墊款	<u>105,627</u>	<u>109,697</u>
應計利息及其他資產	<u>124,028</u>	<u>182,899</u>
貸款及墊款及其他資產	<u>229,655</u>	<u>292,596</u>

附註(續)

十、 貸款及墊款及其他資產(續)

於結算日，向客戶提供之貸款及墊款之到期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須按通知償還	64	56
尚餘期限如下：		
三個月或以下	1,050	1,130
一年或以下但超過三個月	3,061	3,251
五年或以下但超過一年	87,215	88,276
五年以上	14,237	16,984
	<u>105,627</u>	<u>109,697</u>

十一、 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證券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債務證券：		
— 於香港以外地區上市，按市值	40,576	43,591
— 非上市，按市場報價	16,208	74,922
— 與股本掛鈎票據，按市場報價	81,345	—
	<u>138,129</u>	<u>118,513</u>
股票證券，按市值：		
— 於香港上市	551,402	355,312
— 於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398,270	472,392
	<u>949,672</u>	<u>827,704</u>
投資基金：		
— 於香港以外地區上市，按市值	9,559	9,363
— 非上市，按市場報價	984,584	1,056,348
	<u>994,143</u>	<u>1,065,711</u>
總計	<u>2,081,944</u>	<u>2,011,928</u>



附註(續)

十一、 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證券(續)

於結算日，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證券按發行機構界別之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公營實體	82,412	52,400
銀行及其他財務機構	141,808	241,434
公司實體	1,857,724	1,718,094
	<u>2,081,944</u>	<u>2,011,928</u>

十二、 應收保險款項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就以下各項應收：		
直接承保	113,082	127,971
所接納分保	29,766	21,418
	<u>142,848</u>	<u>149,389</u>

本集團為保險業務各客戶及分保人提供三個月之信貸期。該等應收款項之償還歷史顯示，若干債務人於信貸期後方償還欠款，亦可能涉及自結算日起計十二個月後方償還。

本集團之應收保險款項與多大量散客戶有關，故並無重大集中之信貸風險。應收保險款項屬非計息。應收保險款項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約。

附註(續)

十二、 應收保險款項(續)

於結算日，應收保險款項根據保單應發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三個月或以下	102,146	115,237
六個月或以下但超過三個月	40,501	37,904
一年或以下但超過六個月	3,953	—
一年以上	246	246
	<u>146,846</u>	<u>153,387</u>
減：減值虧損	(3,998)	(3,998)
	<u>142,848</u>	<u>149,389</u>

十三、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以及抵押存款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214,569	207,980
原訂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	219,683	91,827
原訂到期日為不足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1,702,875	2,171,664
	<u>2,137,127</u>	<u>2,471,471</u>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屬以下原訂到期日之抵押存款：		
— 超過三個月	23,458	22,219
— 不足三個月	29,425	12,612
	<u>52,883</u>	<u>34,831</u>
抵押存款		
	<u>2,190,010</u>	<u>2,506,302</u>

附註(續)

十四、 承擔

(a) 於結算日，本集團之資本承擔如下：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已簽約但未撥備	<u>4,209</u>	<u>4,438</u>

本公司於結算日並無重大資本承擔。

(b)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於下列期間須支付之最低未來租賃款項總額如下：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於一年內	1,389	1,515
於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	631
	<u>1,389</u>	<u>2,146</u>

十五、 關連人士交易

(a)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董事及高級 管理人員 之聯繫企業 及人士 港幣千元	董事及高級 管理人員 之聯繫企業 及人士 港幣千元	董事及高級 管理人員 之聯繫企業 及人士 港幣千元	董事及高級 管理人員 之聯繫企業 及人士 港幣千元
授予貸款：				
於結算日之總結存	1,605	4,793	1,794	4,793
銀行同業交易：				
存放存款	—	<u>942,944</u>	—	<u>1,148,017</u>

附註(續)

十五、 關連人士交易(續)

(a) 本集團(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董事及高級 管理人員 之聯繫企業 及人士 港幣千元	董事及高級 管理人員 之聯繫企業 及人士 港幣千元	董事及高級 管理人員 之聯繫企業 及人士 港幣千元	董事及高級 管理人員 之聯繫企業 及人士 港幣千元
銀行同業交易：				
利息收入	—	13,615	—	19,815
保費收入：				
保費毛額	130	549	115	760
佣金支出淨額	—	1,606	—	4,279

(b) 於年內本集團與共同控制實體有下述交易：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授予貸款：		
於結算日之總結存	68,821	70,964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利息收入	1,118	—
分保費用	9	9



附註(續)

十五、 關連人士交易(續)

(c) 於年內本集團與聯營公司有下列交易：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授予貸款： 於結算日之總結存	<u>107,500</u>	<u>107,510</u>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分保費用	2,229	—
已付佣金支出	<u>360</u>	<u>3,662</u>



補充財務資料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已訂立政策及程序，藉以識別、評估、監察及控制與本集團業務相關之各種風險。主要風險包括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資本管理風險、利率風險、外匯風險、保險風險、營運風險及權益價格風險。

以下為就各種主要風險而設之整體內部監控環境及管理政策：

(1) 內部監控環境

本集團之內部監控架構包括綜合監控政策及準則。各業務及營運單位之負責範圍均有清楚界定。內部監控程序乃根據個別業務單位之內在風險情況設定。

內部審核部門對本集團之內部監控架構十分重要。其監管內部監控程序之有效程度，並確保本集團整體均遵守有關政策及準則。直接向董事會轄下之審核委員會報告之程序保障其獨立性。審核委員會定期舉行會議，檢討及討論財政表現、內部監控及監察事宜，以及外聘核數師提出之事項，並確保實施所有審核建議。

(2) 信貸風險管理

信貸風險為客戶或交易對手於交易中可能拖欠款項而產生，乃來自給予客戶、中介機構、分保人以及本集團進行之其他業務。為求管理信貸風險，本集團已考慮相關擔保及與對手之長期業務關係。

由於本集團應收保險款項的客戶基礎廣泛分佈於各行各業之中介人及直接客戶，故本集團內並無重大集中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其他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持有直至到期證券、備供銷售證券、貸款及墊款以及其他資產、應收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之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之信貸風險，來自因對手違約，最高風險相等為該等工具的賬面值。

(3)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

流動資金風險指本集團未能應付現時到期債項之風險。為求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已設立與業務單位之業務相關之流動資金管理政策。

本集團採用經常性流動資金計劃工具，監察其資金短缺的風險。此工具會考慮其財務工具及金融資產(如應收保險款項)的到期日以及來自經營業務的預期現金流量。



補充財務資料(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4) 資本管理之風險管理

外部要求的資本規定主要由香港保險業監督制定及規定。該等規定乃為確保有足夠之償債保證金。本集團之進一步目的為維持強大的信譽評級及穩健的資本比率以達到支持本集團的業務目標和股東利益最大化。

本集團透過定期評估報告與所要求的相關金額之間是否有任何缺額(定義於香港保險公司條例第十條)管理其資本要求。本集團會視乎經濟條件的變化和本集團經營活動的風險特徵對當前的資本水平作出調整。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以調整所派股息或向普通股東退還資本的金額。

本報告財務期間,本集團完全符合外部要求的相關金額,沒有對去年的資本基礎、目標、政策方針和程序作出調整。

所要求的相關金額通過應用包含保費及索賠、開支及儲備項目之參數之公式釐定,同時亦考慮到資產之分佈及投資回報。

此外,本集團通過以淨債務除以總資本加淨負債所計算得出的資本負債率監控資本。淨負債包括保險合約負債、保險應付款項、應付聯營公司款項及其他負債,減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撇除已終止經營業務)。資本包括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無淨負債。

(5) 利率風險管理

利率風險是指金融工具的價值/未來現金流量會因市場利率變動而出現波動的風險。

浮動利率工具使本集團面臨現金流利率風險,而固定利率工具使本集團面臨公平價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政策規定其須維持一個適當的固定及浮動利率工具組合,以管理利率風險。有關政策亦規定本集團管理計息金融資產的到期情況。浮動利率工具的利息一般不到一年便會重新估價一次。固定利率工具的利息會在訂立有關金融工具時定價,在到期前為固定不變。

(6) 外匯風險管理

外匯風險指本集團持有外幣會因外匯匯率變動而影響其狀況之風險。本集團之外匯風險主要來自海外業務、分保業務及投資活動。

本集團現時未有外匯對沖政策。但管理層會監察外匯頭寸,有需要時會考慮對重大外匯風險進行對沖。

補充財務資料(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7) 保險風險管理

本集團之業務包括人壽及一般保險合約，而一般保險合約佔其已承保保費總額逾 99%。

保險合約項下之風險乃已承保事件之風險，包括金額之不確定性及任何由此產生之索賠之時間性。根據該等合約本集團面臨之主要風險為實際索賠及賠付金額超逾保險負債之賬面值。此乃受到索賠頻率、索賠嚴重性、實際賠付超出原先估計及隨後拖延索賠發展等影響。

風險之變動性可藉將風險虧損分散至更大組合之保險合約，由於更多元化之組合受組合子集之變動及未預期之結果之影響較小。

風險之變動性亦可藉以下方式得到改善：仔細選擇及實施承保策略、安排分保、嚴格檢討索賠政策以評估所有全新及持續發生之索賠以及調查可能之欺詐索賠。本集團亦實行積極管理及即時處理索賠之政策，以期減少可能對本集團造成不利影響之不可預期未來發展之風險。

大多數分保業務乃按比例及超賠基準分保，隨產品類別而保留限額而有變。分保可收回金額以與確定相關政策給付所使用之假設一致之方式估計，並於資產負債表內列為分保資產。

儘管本集團有分保安排，但其並未減少承保人之直接責任，然而就分保之再保險存在信貸風險，以任何再保險人未能應付其於再保險協議項下之責任為限。

本集團以分散方式分出保險，以致其既不視乎單一再保險人，及本集團之營運亦不主要取決於任何單一分保合約。本集團亦著重相關擔保及與再保險人之長期業務往來。

本集團亦透過對若干合約施加最高索賠金額以及使用再保險安排將其風險限定在一定水平，以期局限諸如颶風、地震及水災等災難性事件之風險。該等承保及分保策略之目的為限定災難性事件之風險至事先釐定最高金額，該金額乃根據本集之管理層釐定之本集團風險容量計算。就單一實際災難性事件而言，該最高金額為按淨額基準計算之股東權益之不足5%。如有該等災難性事件，對單一再保險人之風險估計不超過股東權益之5%。

補充財務資料(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8) 營運風險管理

營運風險指由於程序錯誤、系統故障、詐騙及其他事件風險而導致之財務虧損。

本集團管理營運風險之方式，乃透過存置適當之運作程序文件，以便進行培訓及達致優質效果。在業務工作流程中設立妥善內部監控系統，亦可減低人為錯誤所造成之虧損風險。為減少系統故障或天災對商業業務造成中斷情況，本集團已為重要業務及後勤部門裝設後備系統及緊急情況業務恢復計劃。本集團已將恢復運作程序之詳情妥善地編撰成為文件，並進行定期演習，以確保有關程序合時正確。

(9) 權益價格風險管理

權益價格風險乃由於股權指數水平及個別股票價格變動而導致股本證券價格之公平價值減少所產生的風險。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面臨源自個別分類為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證券及備供銷售之證券產生之股票價格風險。本集團之上市投資主要於香港、美國、泰國之交易所上市，於結算日以市場價格釐定其價值。

本集團透過制定交易、未平倉買賣、及限制損失額度以監控市場風險。這些額度經由投資委員會作定期檢討及批核，並每日進行監察。

(10) 公平價值計量原則

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乃根據其於結算日或接近結算日之所報市價計算，並沒有對估計未來銷售成本作出任何扣減。金融資產乃按現行買入價定價，而金融負債則按現行賣出價定價(除非所持倉盤不大)。在該等情況下，長倉及淡倉均會採用買入及賣出價之中間數。

如對非交易所買賣之金融工具於認可交易所或自經紀/交易商並無所報之市價，則該工具之公平價值乃使用估值法進行估計，包括使用最近期公平市場交易，並參照與其大致相若之另一工具之現行公平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任何其他估值法，以對實際市場交易取得可靠之價格估計。

當使用現金流量折現法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乃根據管理層之最佳估計，所使用之折現率乃具有相若條款及條件之工具所適用之結算日之市場利率。若使用其他定價模式，輸入之數據乃根據結算日之市場數據計算。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除特別列明外，百分率變動均屬本年與去年同期的差別)

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	港幣一億八千五百九十萬元	-156.6%
每股虧損：	港幣十七點七仙	-156.7%
每股中期息：	港幣1.0仙	-89.4%

亞洲金融集團2008年上半年錄得港幣一億八千五百九十萬元的虧損，相比2007年同期甚為理想的業績表現，下降了156.6%。業績虧損是因為股票和基金投資的市值下滑，與去年同期比較產生未變現虧損，反映同期環球股市跌幅顯著。此乃本集團的首次虧損，股東們應該看到，集團的主要業務運作依然有利可圖、投資組合質素良好、長遠的直接投資仍頗具吸引力。誠然，鑒於會計制度對未變現虧損的處理，加上環球股市未來可能持續波動和疲軟，我們對本集團2008年全年營運盈利將不抱樂觀。

經濟環境

自從2007年美國爆發信貸危機，經濟的不穩定現象已以不同形式波及其他經濟體系。房地產價格回落以及油價上升已造成很多國家經濟衰退或急速大幅放緩，對依賴出口的香港和中國內地經濟亦構成了潛在的影響。儘管香港第一季度經濟增長達可觀數字7.3%，但第二季度卻表現遜色，錄得2003年中以來首次跌幅。與此同時，消費物價通脹高達6%。雖然內地經濟增長仍超過10%，但海外需求和內部資產價格均面對下滑。截至2008年6月30日的六個月內，恆生指數、上海A股指數和道瓊斯指數已分別下降20.5%，48.0%和14.4%。

環球資產和商品價格波動標誌著大部份發達國家過去幾年的貨幣政策過於寬鬆，喻示環球市場調整仍在繼續。本集團管理層認為，基於環球市場環境變化，今年餘下時間或可能更長時期，本集團都需要採取高度保守和審慎的投資策略。

各類投資的表現

保險業務

2008上半年，全資附屬機構亞洲保險的營業額上升9.3%，承保溢利增加20.2%。業績良好很大程度上得益於保險業務和保費收益的穩健增長。這是由於2006年的增資導致業務自留額有適量調整所帶來的效應，而非單靠擴大客戶營銷網絡和客戶基礎的效果。本期盈利已反映對若干重大災難事故的賠償承擔包括在中國內地、香港和其他亞太地區所遭遇的雪災、地震和水浸等。由此，保險業務的出色表現再次表明，亞洲保險實力穩固，並以高質素位居本地一般保險公司之前列。

與亞洲金融集團一道，亞洲保險亦因應全球股市滑落而帶來未變現虧損，嚴重影響盈利。在其港幣一億零五百一十萬元的淨投資虧損中，未變現虧損佔88.7%，即港幣九千三百三十萬元。管理層目前已採取高度審慎的投資策略，密切注視息口走勢、儘量減少高風險的股票投資，轉向選擇有固定收入的投資。亞洲保險沒有直接面對美國次按等相關或同級投資工具的風險。成本又得到控制。其他收入減少是2007年同期的特殊收入所致。我們期望今年下半年的核心業務將繼續穩步增長。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各類投資的表現(續)

保險業務(續)

有關保險的聯營公司和合資公司在期內表現乏力理由大致一樣：除專業責任保險代理錄得盈利外，銀和再保險、中國人保(香港)以及香港人壽均錄得虧損。然而，這些公司的基礎業務前景都呈現樂觀，隨著業務持續發展，長線投資回報將為我們帶來裨益。

其他投資組合

受到環球股市不景氣的影響，本集團同期的其他投資組合亦如所料，錄得港幣一億零七百四十萬元的虧損，當中的港幣八千六百萬元，即80.1%是來自股票和基金的未變現虧損。由於部份增加的資本被用於直接投資項目，利息收入也因存款數額減少而大幅下降。

在備受美國次按問題影響的信貸市場上，集團並無面對直接的風險。股票和基金在相關問題上的間接風險也是有限的。這是因為我們堅持分散風險和注重質素的政策，加上在固定收入及衍生工具的投資屬於優良，數額也相對較少。

2008年餘下時間以及進入2009年的市場前景頗為不明朗。管理層將保持審慎的投資策略，包括將投資重點從股票市場轉移到享有固定收入的業務上。基於集團的長遠投資方針，又擁有高質素的資產，我們深信，隨著環球信貸市場調整，主要經濟體和股市對市場恢復信心，本集團的投資組合有望回復盈利。

醫療服務業

集團在購入康民國際有限公司(「康民國際」)19.5%股份後，2008年上半年已開始錄得盈利。收入主要來自馬尼拉和其他東亞地區醫院和醫療服務的拓展。未來醫療服務業將在亞洲和中東區域擴增，隨著人口結構和政府相關政策的變化，我們期望康民國際未來幾年為集團帶來可觀的收入。

退休金／資產管理

股市疲弱令資產價格回落，從而使集團的合營公司—銀聯控股有限公司(「銀聯控股」)2008年上半年所佔盈利下降31.6%。銀聯控股的全資附屬公司—銀聯信託有限公司，是香港五大強積金服務供應商之一，前景樂觀。

物業和其他投資

集團對物業和其他項目的投資只佔整體投資的小部份。物業發展項目主要是在中國內地。這有助我們透過合作伙伴去擴闊投資的領域，同時也給我們的核心業務帶來益處。期間，發展項目的表現正常。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管理層的方針和展望

管理層將一如既往，堅持審慎的投資政策，致力謀求股東利益的長期增長。面對2008年市場的衰退，我們將格外審慎。與此同時，我們還需特別關注環球經濟週期性和結構性調整帶出的問題，以及這些問題對我們高質素資產盈利的負面影響。集團的未來使命將建基於那些穩定的、富吸引力前景的業務上。除致力在動蕩的市場中穩定投資組合的帳面價值外，我們同樣重視發展業務和地區性經營，並且釐訂清晰的目標。

除了要應對大部份經濟體不穩定的市場因素外，集團還需面對香港、內地以及亞洲其他地方經濟的可能放緩。由於中國仍處於經濟增長時期，內地經濟依然維持活力，我們深信亞洲保險及有關的聯營和合資公司的主要業務可從中獲益。在控制開支方面，雖然目前尚算滿意，但伴隨著香港通脹持續，我們還需繼續監察成本開支。

總括而言，亞洲金融集團不乏策略性的發展機會。特別是亞太區經濟持續增長，加上人口老化及相關政府政策的取向，都有助該地區保險和醫療服務需求持續增加。這是我們的長期策略，但也正是這一策略，使我們在當前波動的市場中開始為股東贏得回報。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之或然負債。

僱員及酬金政策

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之僱員總人數為245人(二零零七年十二月：246人)。每年之酬金加幅及擢升均透過一個按表現評核之制度決定，而基本薪金結構不時作出檢討以反映市場趨勢。除基本薪金外，僱員亦可根據本集團之業績及僱員表現而獲得年度花紅。僱員不論職級均可參與醫療及退休福利計劃。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並無已生效之認購股權計劃。本集團亦為其僱員提供各類培訓及入職指導課程。

股息

董事會議決宣佈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八日(星期二)或前後以現金派發每股普通股港幣1.0仙之中期股息(二零零七年：港幣9.4仙)予於二零零八年十月十七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上之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由二零零八年十月十四日(星期二)至二零零八年十月十七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在該期間內不會就任何股份轉讓辦理登記。為確保享有中期股息資格，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零八年十月十三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在香港之股份過戶處分處，即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室辦理登記手續。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股份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之股份。

董事及行政總裁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之規定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而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及相關股份權益如下：

持有普通股之數量、身份及權益性質

董事姓名	直接 實益擁有	透過配偶 或18歲 以下之子女	透過 控權公司	總計	佔本公司已 發行股本之 百分比
陳有慶	—	—	547,627,712 ⁽¹⁾	547,627,712	52.02
王覺豪	750,000	430,000	—	1,180,000	0.11
劉奇喆	21,080	—	—	21,080	0.00
黃松欣	—	—	7,139,827 ⁽²⁾	7,139,827	0.68
陳永立	791,496	—	—	791,496	0.08
周淑嫻	41,559	—	—	41,559	0.00

附註：

- (1) 該547,627,712股股份中，(i)546,067,712股由Claremont Capital Holdings Ltd持有及(ii)1,560,000股由Robinson Enterprise Ltd. 持有。Claremont Capital Holdings Ltd超過三分之一的已發行股本由Cosmos Investments Inc. 持有。該等法團或彼等之董事慣於按照陳有慶先生的指令或指示行事。
- (2) 黃松欣先生被視作擁有由他持有40%權益的Cosmic International Inc. 持有之7,139,827股。

除上文所述者外，陳有慶先生及王覺豪先生於若干附屬公司中為本公司利益擁有非實益個人股本權益，純粹為遵守公司股東數目下限之規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行政總裁概無登記持有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或相關股份權益或淡倉，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錄或根據標準守則而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下列法團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擁有5%或以上之權益如下：

股東名稱	持有普通股份 之數量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之百分比
盤谷銀行	95,488,236	9.07
Cosmos Investments Inc.	546,067,712 ^{(a), (b)}	51.87
Claremont Capital Holdings Ltd	546,067,712 ^(a)	51.87

附註：

- (a) 該等股份已包括在上文「董事及行政總裁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一節列載陳有慶先生所披露之公司權益內。
- (b) 由於Cosmos Investments Inc. 持有Claremont Capital Holdings Ltd 超過三分之一的已發行股本，Cosmos Investments Inc. 被視作擁有由Claremont Capital Holdings Ltd 持有之546,067,712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概無其他人士登記持有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權益或淡倉，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予以記錄。

企業管治

本公司已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中的全部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時之行為守則（「行為守則」），該行為守則的標準不低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標準守則之規定。

所有董事在本公司向其作出特定查詢後確定，彼等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均已遵守標準守則及行為守則所規定之標準。

審閱中期業績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

承董事會命
陳有慶
主席

香港，二零零八年九月十九日

